

# 民族教育的核心價值與本質

民族教育の中核価値と本質

The Core Value and Essence of Aboriginal Education

文 | 熊同鑫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圖 | 台東大學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個人自去年八月開始再度擔任台東大學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的行政工作，因執行業務而有機會到各地訪視學校執行民族教育活動現況，從個人有限的工作經驗中，發現不少學校將發展民族教育等同原住民特色的教育，而原住民特色則被定為在「體育、舞蹈、歌謠、雕刻、編織」等項目，並且以參加各項比賽或展演的成果，視為推動民族教育成果的具體實踐。

**傳統文化的學習，  
是自然的被導入於生活中**

2008年5月底前往台東W小學參與五所區域聯盟學校民族教育活動計畫的發表會議，W校在



電光國小—民俗植物園入口意象採排笛造型。

下課時安排了一場小朋友展演的樂舞。國小部的學生，先暖身練唱傳統歌謠，讓人驚豔的是，校園一端的幼稚園的學童也應聲唱著。校長說學校並沒有教幼稚園小朋友唱這些歌謠，但耳濡目染之下，小朋友自然的就學會了。傳統文化的學習，是自然的被導入於生活之中，學生在文化氛圍豐富的環境下，自在





臺東縣安朔國小巨幅壁畫兼衣櫥門。

傳統文化的學習，是自然被導入生活之中，  
學生在文化氛圍下，自在的接收訊息和學習之。

**民族教育正是保護文化遺產，**  
也是在維護族群多樣性的積極手段。

的接收訊息和學習之。

布農族老前輩胡金娘老師以她帶領學生學習傳統歌謠的心得，直指核心的說就是「自然」二字。胡老師指出傳統原住民音樂並無五線譜的「標準音」概念，每個人的聲音都是「音」、每個人每天的「音」都可能不同，因此不用強調發音的「準」，而是要能在眾多聲音之中，發現自己當下的位置，讓眾家的聲音自然調和成天籟之聲。將「真實性」(authentic) 概念放置於推動民族教育時，我們的教育目標，顯然不

能只是滿足規範，更重要的是思考可以如何讓民族文化和語言的傳承，能落實於學校教育之中，產生「真實的」影響。

### 民族教育要融入一般教育課程的理念

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民國93年9月1日修正) 皆有相關規定，一般人在解讀原住民族教育時，會因一般教育為教育主管機關管轄，將之視為原住民學生的「主要」教育，民族教育為原住民族主管機關管轄，視之為原住民學



臺東縣武陵八部和音。

生的「非正式」教育。造成推動原住民族的民族教育時產生迷思，形成民族教育課程為學校「非正式」或「外加式」的課程，而不利於達成立法的願景。

同法第二十條「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應採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指出民族教育可以是學校正式課程的一部分，且九年一貫課程賦予學校與老師自編學校本位課程的權力，因此，民族教育融入一般教育課程是可行之途。

個人所持的理由有五：一為提供學校發展常態性民族教育課程的思維，以達民族教育於學校永續推動的目標；二可促進教師、家長、學生及社區人士重視民族教育，達到深化民族教育的目標；三為教師應教學所需投入於原住民文化研習，達到民族教育師資培育之目標；

四為可強化社區與學校共同合作發展文化課程之關係，達到保存在地文化與民族文化之目標；五為可紮實民族教育之根，達到民族文化人才培育之目標。

### 民族教育是維護族群多樣性的積極手段

推動民族教育時，學校應把握的重要原則是要讓民族教育能於學校內活化起來，成為真實性、生活性和常態性的教育活動。此外，推動民族教育的核心價值是在保有民族文化多樣性和注重多元族群文化共存的和諧關係發展。文化與族群多樣性不應再被視為是阻礙人類文明進步的原因，而是亟需受到保護的珍貴遺產。推動民族教育正是在保護台灣原住民珍貴的文化遺產，也是在維護族群多樣性的積極手段。◆